

2016 年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考说明

一. 培养目标: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、在本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, 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, 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科技专门人才。

二. 报考条件: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 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, 热爱祖国, 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, 遵纪守法, 品行端正。

2. 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得硕士学位(在境外获得的学位需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)的人员; 应届毕业的硕士研究生(须是全国统一招生入学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, 且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)。

3.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。

4. 有至少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(或相当专业职称的专家)的书面推荐意见。

5. 学校原则上不招收定向培养的在职博士生(不包括专业学位及国家专项计划博士生: 报考专业学位者, 需经所报考学院(系)研究生科审核同意; 报考国家专项计划者, 需由相关部门审核同意)。报考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专业学位(学科代码前四位 1051 及 1052)者, 必须具有相应专业的执业医师资格。报考教育博士(学科代码前四位 0451)、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专业(学科代码前四位 0305)者, 必须符合相关学科招生目录备注条件。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一般不招收汉族考生。

三. 学制: 统考博士生的基本学制 3—4 年, 具体请咨询报考学院(系)。

四. 报名: 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下旬, 届时请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院招生网

(http://grs.zju.edu.cn/redir.php?catalog_id=17212) 上有关通知进行报名(具体日期网上另行通知)。

五. 考试地点和时间: 考试地点: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; 考试时间: 2016 年 3—4 月间(具体地点和日期以准考证为准)。

六. 考核方式: 21 个学院(系)入学考试分初试、复试两个阶段。初试进行外国语(含听力测试, 听力占总分

的 20%，并有单独上线要求）和一门专业基础课笔试。另一门专业课考试及复试的时间、内容由各招生学院（系）确定。光华法学院（司法文明专业）、人文学院、生命科学学院、电气工程学院、生物系统工程与食品科学学院、环境与资源学院、农业与生物技术学院、医学院（学科代码前四位为 0710、1001、1007 等学科以及“2011 计划”感染性疾病诊治协同创新中心传染病学方向导师）、药学院、管理学院、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、能源工程学院、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、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和海洋学院等学院（系）相关学科试行博士生招生考试方式改革，统考招生方式实施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相关学院（系）的网上公布信息。国家专项计划考生需参加学校组织的外语及相关课程考试，报考小语种的考生需参加学校组织的外语考试。

七. 报考资格审查：考生的报考资格，在复试前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按照报考条件另行审查。

八. 学费与奖助：根据国家有关部委相关规定和浙江省物价部门的核准，我校向所有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新入学研究生收取学费，其中教育博士学费标准为 10 万元/生·全程，其他专业学费标准为 10000 元/生·学年。

在全面实行研究生教育收费制度的同时，我校进一步完善了研究生奖助体系。研究生可以参评国家奖学金、学业奖学金以及学校、院系为研究生设立各类奖助学金。研究生还可以通过申请助研、助教、助管的“三助”岗位工作获得资助。

此外，我校设立了面向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的“博士研究生新生奖学金”，奖励基础学科、艰苦专业和国家亟需发展学科的优秀博士研究生新生；奖励标准为 10000 元/人，共 100 名。

研究生奖助方案请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网页查询（网址：<http://grs.zju.edu.cn/zsindex.jsf>）。

九. 录取：录取通知发放时间：2016 年 6 月底。

注：各招生学院（系）预计招生数包含拟录取的统考生、硕博连读生和直博生，并视具体招生情况会有所调整，供参考。

各招生学院（系）研究生教育科联系方式（电话区号：0571）

院（系）（目录页码）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
经济学院（1-5）	87951474	yury@zju.edu.cn
光华法学院（6-8）	86592723	sunxiaohong@zju.edu.cn
教育学院（8-10）	88273714	Jyxy28@zju.edu.cn
人文学院（11-17）	88273199	Zhl310@zju.edu.cn
外语学院（18-19）	88206251	flq@zju.edu.cn
生命科学院（20-28）	88206488	yongw99@zju.edu.cn
电气学院（28-34）	87951691	eeegr@zju.edu.cn
建工学院（34-42）	88208680	gsoffice_ccea@163.com
生工食品学院（43-54）	88982192	shjfeng@zju.edu.cn
环资学院（54-59）	88982448	shenyn@zju.edu.cn
生仪学院（60-63）	87951585	qhuang@zju.edu.cn
农生学院（63-74）	88982352	yjsk.cab@zju.edu.cn
动科学院（75-78）	88982326	hzhu@zju.edu.cn
医学院（78-124）	88208116	<u>ZDYXYJS@163.com</u>
药学院（125-126）	88208418	huangpf@zju.edu.cn
管理学院（127-133）	88206117	academicgy@zju.edu.cn
计算机学院（134-142）	87952168	wuzh@zju.edu.cn
公管学院（143-147）	56662026	zjhorsezhu@zju.edu.cn
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 （148-148）	87953990	yoyolan@zju.edu.cn

院（系）（目录页码）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
航空航天学院（149-155）	87952899	Yjq1108@zju.edu.cn
机械学院（155-163）	87951931	songxy@zju.edu.cn
材料学院（164-169）	87952876	<u>msecj@zju.edu.cn</u>
能源学院（169-178）	87951008	fhy@zju.edu.cn
化工学院（178-190）	87951502	seasonrcj@zju.edu.cn
高分子系（191-195）	87951592	shentong@zju.edu.cn
光电学院（196-198）	87951869	liuzhan@zju.edu.cn
信电学院（198-203）	87951572	zdwangr@163.com
控制学院（204-209）	87952369	whxu@iipc.zju.edu.cn
马克思主义学院 （209-210）	88273165	yujiale@zju.edu.cn
海洋学院（211-214）	0580-2092889	hzczywj@zju.edu.cn
数学学院（215-218）	87953834	Handong67@zju.edu.cn
物理系（218-222）	87953259	phyjiangdan@zju.edu.cn
化学系（223-227）	87951352	huangzhenzhen@zju.edu.cn
地科学院（228-230）	87951336	zhjl@zju.edu.cn
心理系（231）	88273022	taoran@zju.edu.cn
注：括号内的页码是各学院（系）招生目录主要部分所在的页码。		

各招生学院（系）关于博士生招生的说明

代 码	招生学院（系） 名 称	预计 招生数	学院（系）有关招生的说明
01	经济学院	36	1、直博生、硕博连读生占 75% 左右；2、除 0202Z1 互联网金融学招收 1-2 名优秀的在职博士生外，其它专业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3、专业课考试时间安排在初试阶段。
02	光华法学院	22	1、直接攻博生、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40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； 4、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； 5、司法文明专业统考招生方式实施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见学院相关公告
03	教育学院	27	1、招收学术学位直博生、硕博连读生 10 人左右，拟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最后确认录取人数为准；学术学位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2、招收教育博士专业学位 6 名左右； 3、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； 4、考试参考书目、导师信息请见（ http://www.ced.zju.edu.cn/chinese/ ）； 5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04	人文学院	69	1、直博生、硕博连读生占 60%左右；统考招生方式试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关注浙江大学人文学院院网（ http://www.ch.zju.edu.cn ）上公告； 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3、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； 4、导师信息见浙江大学人文学院院网-学院介绍-教工名录。
05	外国语言文化与国际交流学院	16	1、直接攻博生和硕博连读生占招生总数 40-50%左右； 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初试阶段。
07	生命科学学院	52	1、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75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。
10	电气工程学院	54	1、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90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统考招生方式试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研究生招生网页相关信息公告。
12	建筑工程学院	61	1、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95%左右；2、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； 3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4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
代 码	招生学院 (系) 名 称	预计 招生数	学院 (系) 有关招生的说明
13	生物系统工程与食品科学学院	33	1、拟招收直接攻博生和硕博连读生 70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统考招生方式试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关注学院研究生招生网页相关信息公告。
14	环境与资源学院	51	1、招收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 70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
15	生物医学工程与仪器科学学院	22	1、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占 80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16	农业与生物技术学院	82	1、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的比例为 80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。
17	动物科学学院	36	1、招收直接攻博生、硕博连读生的比例为 70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18	医学院	246	1、直接攻博生和硕博连读生的比例为 60%左右，具体比例将视生源情况适当调整； 2、学术学位各专业不招收在职考生；专业学位各专业原则上不招收在职考生，如确需报考，报名前须征得学院研究生科同意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 4、各考试科目参考书、导师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，参见网页： http://www.cmm.zju.edu.cn/chinese/ ； 5、学科代码前四位为 0710、1001、1007 等学科以及“2011 计划”感染性疾病诊治协同创新中心传染病学方向统考招生方式实施“申请-审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见医学院相关信息公告。
19	药学院	34	1、直接攻博生、硕博连读生占 70%-80%左右，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； 2、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，导师信息见浙江大学药学院院网（ http://www.cps.zju.edu.cn/index.php?c=index&a=jzyg&web=chinese ）； 3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4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详情见学院相关博士招生信息。
20	管理学院	67	1、拟招收直博生 70%-80%左右，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考生在报考前请与导师联系并征得导师同意； 4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详情见管理学院相关博士招生信息。
21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72	1、拟招收直接攻博生和硕博连读生 90%左右，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
代 码	招生学院 (系) 名 称	预计 招生数	学院 (系) 有关招生的说明
22	公共管理学院	43	1、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约占 70%左右，具体比例将视生源情况适当调整； 2、招收少量优秀的在职博士生，但报名前须征得学院同意，并由公共管理一级学科组成专门委员会开展复试与录取工作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23	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	19	1、直接攻博和硕博连读生的招生比例为 25%左右，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； 2、原则上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。
24	航空航天学院	23	1、招收直博生、硕博连读生的比例约为 80%左右，具体将视生源情况适当调整； 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25	机械工程学院	69	1、招收直接攻博生、硕博连读生 95%左右，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； 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程考核安排在初试阶段，考核形式为闭卷，时间 3 小时，满分 100 分。
26	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	57	1、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约为 90%左右，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； 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3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。
27	能源工程学院	66	1、拟招收直接攻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 85%左右，具体将视生源情况适当调整； 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。
28	化学工程与生物工程学院	68	1、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约为 90%左右，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； 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29	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	34	1、拥有“高分子化学与物理”和“高分子材料”两个博士点；部分导师还在以下 3 个博士点招收博士生：（1）“材料学”（沈家骢、高长有、计剑）；（2）“材料物理与化学”（陈红征）；（3）“材料加工工程”（郑强、方征平、胡巧玲、宋义虎、孙景志、杨桂生）。 2、拟招收直接攻博生 60%左右、硕博连读生 20%左右；3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4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系相关通知。
30	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	46	1、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占总招生人数的比例为 88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统考招生方式试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相关通知。
31	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	47	1、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占总招生人数的 90%左右，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； 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
代 码	招生学院 (系) 名 称	预计 招生数	学院 (系) 有关招生的说明
32	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	40	1、拟招收直博生与硕博连读生占总招生人数的 80%左右，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； 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3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办法请在报名时关注学院网上相关信息公告 (http://cse.zju.edu.cn)。欢迎数学、计算机、网络安全、化工、电气、机械、能源、信电、光电、高分子、化学、生化、生仪、生医等相关专业学生报考，报考前请取得导师同意
33	马克思主义学院	10	1、拟招收硕博连读生 20%左右，具体将视生源情况调整； 2、招收符合教育部要求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项计划、高校辅导员专项计划博士生，具体招生名额视当年下达的指标而定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34	海洋学院	30	1、直接攻博和硕博连读生占 70%以上，具体视生源情况而定；原则上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2、统考招生方式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具体方案详见海洋学院中文网； 3、欢迎工学、理学和信息类学生报考。海洋学院 2015 年 6 月后迁入舟山校区。
35	数学科学学院	35	1、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80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36	物理学系	38	1、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85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系相关通知。
37	化学系	66	1、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85%左右。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考试不安排笔试，具体安排见系相关通知。
38	地球科学学院	21	1、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80%左右。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学院相关通知。
39	心理与行为科学系	12	1、拟招收直博与硕博连读生比例为 90%左右；2、不招收在职博士生； 3、专业课考试安排在复试阶段，具体时间见系相关通知。